

证券代码：872266

证券简称：百拓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广东百拓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文菊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文菊女士代表公司监事会作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等重要事项进行总结，已形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毕，内容客观、公正，公司董事会拟同意报出。根据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形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成立以来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25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不分配利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融资、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计划，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或相当于此金额的外币）的各项银行综合授信业务，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以公司或公司下属子公司的信用或自有资产等为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业务提供担保（不包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银行授信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

21 号)，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相关规定；财务部于 2024 年 12 月 0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的“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百拓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百拓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